

证券代码：872502

证券简称：鹏飞物流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南京鹏飞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追认对参股公司担保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为参股公司江苏省物联再生资源利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联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雨花区支行借款，江苏省供销合作总社为其提供担保后，要求公司以公司持有的物联公司的股权向江苏省供销合作总社提供反担保，担保金额 750 万元。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2 年 2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南京鹏飞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对参股公司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公司应出席董事 5 名，实际出席董事 5 名，关联董事岳爱忠、童来如、岳爱芳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相关规定，该议案直接提交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江苏省供销合作总社

住所：南京市中山北路 101 号

注册地址：南京市中山北路 101 号

企业类型：事业单位

法定代表人：诸纪录

实际控制人：无

注册资本：23,830,000

主营业务：发展供销合作经济事业，为农民和城市居民服务。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长岳爱忠是江苏省供销合作总社参股公司物联公司的董事长，童来如是岳爱忠配偶，岳爱芳是岳爱忠妹妹。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关联交易事项价格将参照市场定价协商制定，采用公允、合理的定价方式。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江苏省物联再生资源利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雨花区支行借款，江苏省供销合作总社为其提供担保后，要求公司以公司持有的物联公司的股权向江苏省供销合作总社提供反担保，担保金额 750 万元。公司与江苏省供销合作总社及物联公司签署了反担保协议，担保了 750 万元的债权。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为参股公司物联公司的正常经营所提供的协助，是为公司投资获益的目的出发。本次关联交易系按照市场价格定价，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遵循公平、自愿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南京鹏飞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南京鹏飞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8 日